

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第二屆第 10 次委員會  
會議紀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1 日(星期四)下午 3 時 30 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會委員研究室

三、主席：賴主任委員朝暉

記錄：徐素貞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工作報告：

(一)如書面資料(略)

(二)主任委員補充說明：

- 1、臺中市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變更都市計畫，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34 次會議審議修正通過，已經函送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。
- 2、客家多功能文化園區環評案，於 8 月 15 日送達環保局審核，本會將繼續追蹤。
- 3、從 9 月開始將辦理多項活動，請鼓勵社團多多參加活動。
- 4、推行客家文化有功人員評審採合議制，得獎名單，難免有遺珠之憾，沒有得獎者下次還有機會參加甄選。
- 5、9 月 27 日好客文化藝術嘉年華會，首次跟文化局合作邀請蘇格蘭風笛團隊表演，讓山城民眾欣賞不同的文化。
- 6、8 月 26 日客語薪傳師綜合座談會，邀請臺北市教育局本土語言指導員左春香擔任講師，請鼓勵薪傳師多多參加。
- 7、11 月 1 日客家簡餐料理比賽，在玉山高中辦理，歡迎社區媽媽教室及農會輔導的家政班鄉親報名參加。
- 8、中央客家委員會人事異動：新任主委劉慶中、政務副主委鍾萬梅、常務副主委范佐銘。

七、討論提案：無

八、意見交流：

(一)發言人：蘇生勇委員

9 月 27 日及 10 月 4 日好客文化藝術嘉年華會，請儘早告知邀請那幾隊參加，以便請參加隊伍及早準備。

主委裁示：

9月27日好客文化藝術嘉年華會共16隊參加，另邀請蘇格蘭風笛團隊表演。10月4日客家歌謠研習班成果聯合發表會委託社團辦理，名單尚未確定，確定後會及早通知。

(二)發言人：徐順良委員

建議屯區、山線及海線有向本會申請補助的幼兒園、國中、國小學校組隊參加客家歌謠比賽，藉以提升小朋友的客語水準。

主委裁示：

國中、國小、幼兒園客家歌謠合唱比賽將於11月21日辦理，每年有1千多位小朋友參加合唱比賽。

(三)發言人：陳乙升委員

薪傳師參加繼續進修教育，客家委員會同意每次開進修班課程的時數增加至每天6小時，明年開課場數增加為20場。薪傳師上課期間停車問題，將協調機關、學校開放停車場。

主委裁示：

感謝陳乙升委員協助。

(四)發言人：劉志宗委員

新任客家委員會主委為廣徵各界對客家事務興革意見，召開客家事務諮詢委員座談會。

主委裁示：

9月9日客家委員會於苗栗客家文化園區召開苗栗、中彰投及雲林地區座談會，如有意見及建議案，請提供與會時反映。

(五)發言人：胡幸枝委員

財團法人慈心基金會是一個以行善為主的社團，位於東勢區臺8線8公里處，結合會員及相關人士，深入社區，具體落實社會福利工作，本會第11次委員會議邀請各委員前往該處開會、參觀。

主委裁示：

感謝胡委員的邀約，請三組聯絡安排。

(六)發言人：葉玉錦委員

請發函給各區公所轉知各社區踴躍報名參加11月1日客家簡餐料理比

賽。臺中市一區一特色發表會，東勢區於9月28日在文昌廟舉辦畫我文昌活動。

主委裁示：

客家簡餐料理比賽活動除了在本會網站公佈外，請二組發函各區公所鼓勵各社團參加美食比賽活動。

九、主席結論：感謝各位委員的出席及發言。

十、散會（下午5時10分）。